

B01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5-073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32,220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176%。本次回购注销涉及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0人,回购价格为4.00元/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回购合计2,063,880.00元。

2.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

3.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17,140,672股变更为217,102,452股。

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已由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1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21年9月27日至2021年10月6日,公司通过OA办公系统发布了《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对象的公告》,对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位予以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10月5日,公司披露了《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2021年10月14日,公司对《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进行了公告。

4.2021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84.8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36%,其中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人员等。

5.2021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向2021年10月22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60名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对象授予290.9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2021年10月22日,公司披露了《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的核查意见》。

6.2021年12月8日,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32,2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76%,回购回购款合计人民币2,063,880.00元,减少股本人民币32,200元。公司已按调整后的对应回购价格对前述2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32,22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并已将回购款2,063,880.00元支付至上述人员个人账户中。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2,22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5年12月8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17,140,672股减少至217,102,452股,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该部分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回购上述2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2,220股限制性股票并予以注销,因在股份登记后,公司发生权益分派事项,回购价格按调整后的计算。

2.回购注销的数量、价格

2025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82,121,30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72,848,520.40元,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2年6月2日实施完毕。

2025年1月17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21,250,11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36,375,033.60元,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3年7月3日实施完毕。

2024年1月15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723,982股后216,416,69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64,925,007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4年6月2日实施完毕。

3.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加强董事会建设,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公司拟调整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为: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刘月涛(召集人)、张婷、余兴喜、史文斌、陈明宇、刘焱、周岱;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刘焱(召集人)、刘月涛、陈明宇、刘焱、周岱;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史文斌(召集人)、陈明宇、刘焱、周岱;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焱(召集人)、余兴喜、史文斌、陈明宇、周岱。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关于增加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应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方法:

派息: P0 = 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0必须大于0。

因此,2021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调整为:P = 55.00-0.40-0.30=54.00(元/股),公司本次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3.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金额来源

上述合计回购并注销股份32,220股,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金额合计2,063,880.00元。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支付的回购价款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4.回购注销原因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已由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5-074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控股”)通知,获悉国科控股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质押股数(股):1,000,000 质押开始日期:2025年1月12日 质押到期日:2025年1月12日 质权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用途:融资

股东名称: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质押股数(股):1,000,000 质押开始日期:2025年1月12日 质押到期日:2025年1月